

## 兰州丽尚国潮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兰州丽尚国潮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于 2022 年 12 月 13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 9 人，收到有效表决票 9 张，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合法有效。经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司全资子公司杭州环北丝绸服装城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环北”）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高新支行申请融资授信不超过人民币 6 亿元，期限不超过 10 年，杭州环北以其房产作为抵押，同时以该房产产生的租金等应收账款作为质押，且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董事会同意授权管理层与银行机构签署授信融资及担保的有关法律文件并办理相关手续。本议案还需公司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 二、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同意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29 日下午 14:00 在杭州市拱墅区吉如路 88 号 loft49 创意产业园区 2 幢 1 单元会议室召开公司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特此公告。

兰州丽尚国潮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2 月 14 日